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18-049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凯美特气，证券代码：002549）2018年11月28日、11月2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就有关事项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不存在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管理层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长岭凯美特于2018年5月21日开始进行生产装置停车检修，经与上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长岭分公司”）沟通得知其总经理办公会已经原则通过给长岭凯美特引入新气源并增加供气量，现双方尚在根据会议纪要内容沟通相关商务内容，最终商谈结果还需要报中石化总部审议通过后生效，在此期间长岭凯美特将继续停车并做好引入新气源的前期工作，待得到中石化长岭分公司书面通知后开展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

7月31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停产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6、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电子特种气体分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实施电子特种气体项目的议案》，该项目建设期三年。控股子公司岳阳凯美特电子特种稀有气体有限公司2018年1月3日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目前尚在建设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1月22日披露的《关于电子特种气体分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实施电子特种气体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2）、2018年1月4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岳阳凯美特电子特种稀有气体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并同时承诺至少3个月内不筹划相关事项。

3、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披露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预计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变动区间为9,500万元至12,000万元，变动幅度为83.09%至131.27%。截至目前，该业绩预计不存在需要修正或调整的情况。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

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5、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30日